证券代码：600969　　证券简称：郴电国际　　公告编号：2026-041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弃权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0 月 22 日以书面和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周帮洪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之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内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补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之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内容。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之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内容。

（四）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项目承接负面清单指引（2024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公司拟非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的公司债券，具体方案如下：

（1）发行规模

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 5 亿元），具体发行规模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债券期限

本次债券期限拟为不超过 3 年（含 3 年），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具体品种和各品种的期限、发行规模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本次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由公司和主承销商通过市场询价，协商一致确定，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具体的债券票面利率及其付息方式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在利率询价区间内确定。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公司债券采用面向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在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后可以采取一次或分期形式发行。具体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资金需求和发行时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募集资金用途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项目投资、股权投资、偿还银行贷款、补充流动资金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最终用途以募集说明书为准）。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指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向本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8）上市/挂牌场所

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完成后，公司将申请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转让。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9）担保安排

本次公司债券无担保。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偿债保障措施

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本次公司债券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情况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采取相应偿还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不向股东分配利润；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其他事项

与本次债券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债券名称、付息期限和方式、特殊条款、资信评级情况等）将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时根据市场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债券的决议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内容。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之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内容。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董事会决定于 2026 年 11 月 13 日（周五）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内容。

特此公告。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8 日